

中華基督教會基順學校對特殊教育新高中學制的意見

基礎教育

智障學校一直以來均以十年免費教育為基礎，為何在 09 年推行新高中學制時，將基礎教育縮減一年，百思不得其解。當年設立十年基礎教育是建基於學生因智能受損關係，在學習上比一般學生緩慢，需要較長時間學習，故延長學習年期，以提升他們的獨立生活能力，有助將來在社會上立足。從事特教的同工，均明白十年的基礎教育對於智障人士來說並不足夠，未設立高中學制時，已覺得他們應有更長的學習年期，以提升個人獨立生活能力，讓他們的個性更趨成熟及有更穩固的教育基礎時才離開學校，免致於在社會上被人欺凌。新高中的設立是建基於基礎教育之上，建基於香港經濟轉型，在廿一世紀資訊科技時代，社會不斷進步下，政府欲經教育改革，提升學生的競爭力，推行教育改革應一視同仁，在未能提供智障人士在高中學制後的讀書銜接機會前，政府應提供智障人士較長年期的讀書機會，縮短他們與主流學生學習能力之差距，讓他們更易融入社會，免成社會負累。

高中課程、資助模式及每班人數

課程方面，應與主流學校一樣，以核心課程、選修科目及其他學習經歷為架構，發展一套適合智障學童學習的課程。選修科目在特殊學校裡推行比較困難，主要原因是特殊學校的班數少，一級裡不能提供不同科目選擇，唯一可以考慮是將高中三級合班然後分組進行選修科訓練。課程發展署可繼續借調特殊學校資深的教師，共同發展及研究特殊教育課程，讓老師有更多空間去專注學與教的施行、照顧個別差異及糾正學生在行為上出現的問題。新高中學制諮詢到目前為止，有關資助模式的建議，主流學校已有一套很清晰的計算方法，但對於特殊學校，當局仍避而不談。至於香港教育三十多年來的發展，主流中、小學每班人數不斷減少，而小學每班人數比中學少，唯獨特殊學校，多年不變，不但學生每班人數未有減少，反之，學生之學習問題則愈來愈嚴重，有雪上加霜的感覺，試問如何提升教育質素。

高中學費

基於現時主流學校的學生將來會有持續進修的機會，而很多進修項目均獲政府的資助。相反地，高中畢業可能是智障學生學習年期的終結，而教育當局未有提供進一步之進修機會，故此學費應考慮減免。

寄宿問題

現時只有中度及嚴重智障學校設有宿舍，對於輕度智障學童來說，如果因為個人健康及家庭照顧等種種問題而需要住宿者，學校均沒法提供寄宿服務，學童往往要重新評估為中度智障才能轉介到設有寄宿服務的中度智障學校就讀，形成一個缺口。若要輪候小型兒童之家寄宿服務，則輪候多年至學生畢業仍未提供宿位，令學生得不到適當之照顧。建議教統局及社署，考慮在兒童之家院舍增加輕度智障學童的宿位，提供地區性院舍服務或於輕度智障學校增設寄宿服務，費用則參考現時提供寄宿服務學校的收費，由社署提供資助。